附件1：

河北工程大学诚信复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河北工程大学发布的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、复试通知等相关招考通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其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提供考试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复试试题属国家机密，复试过程录音、录像和录屏导致直接或变相泄题的，将承担取消录取资格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后果。

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严格按河北工程大学相关要求，如实、准确提供相关材料，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；

二、自觉服从河北工程大学的相关复试安排，接受学校复试小组成员的管理和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；

三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场要求、诚信考试，不作弊。